



因公出访信息公示（个人）

姓名	潘美德	性别	男	年龄	45
政治面貌	中共党员	民族	汉	国籍	中国
工作单位	广西师范大学国际合作与交流处/国际文化教育学院	职务	副处长		
		职称	副教授		
组团单位（参团者须填写）					
邀请单位及单位简介	越南胡志明市越中友好协会，越中友协已成立 25 年，是为促进中越睦邻友好快速发展、经贸合作成效显著、人文交流为目的而成立的。				
出访背景及原因	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和越中建立 70 周年越南留华学生友好交流晚会。				
出访国别、天数及任务	越南，共 3 天，赴越南胡志明市访问并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和越中建立 70 周年越南留华学生友好交流晚会。				
经费预算及构成	共计 5000 元，其中国际旅费 2300 元，住宿费 1400 元，其他费用 1400 元。				
经费来源（请注明经费名目）	孔子学院启动金				
出访途经城市					
日程安排					
天数	日期	活动安排			停留城市
1	2019 年 12 月 18 日	南宁飞越南胡志明，经停越南河内；CZ3273（08：10-09：30）CZ8465（12：10-13：30）			越南胡志明
1	2019 年 12 月 19 日	赴越南胡志明市访问并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和越中建立 70 周年越南留华学生友好交流晚会。			越南胡志明
1	2019 年 12 月 20 日	越南胡志明飞南宁，经停越南河内 VJ130（13：25-15：30）GX8956（17：35-19：50）			中国南宁
按规定因公出国（境）要持因公护照（港澳台出入证件），如申请持因私普通护照（港澳台出入证件），请具体说明缘由。					

备注：“经费预算构成”包含国际旅费、国（境）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及其他费用，具体请参见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外事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桂财行[2016]39号）。

